

贵州省自然资源厅
关于开展乌江干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公告
(首次登记)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水利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<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(自然资发〔2019〕116号)的规定,经初步审核,拟以乌江干流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,现予公告,公告期:2024年4月18日-2024年5月10日。

登记单元名称	乌江干流		登记单元号	520000230000065	
坐落	起于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市新仁苗族乡化屋村,流经清镇市、修文县、金沙县、息烽县、播州区、开阳县、瓮安县、湄潭县、余庆县、石阡县、凤冈县、思南县、德江县,止于贵州省铜仁市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洪渡镇苏家村官孔坝		空间范围	东: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团结街道复星村 南:黔西县新仁苗族乡化屋村 西:黔西县新仁苗族乡化屋村 北: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洪渡镇苏家村官孔坝	
登记单元总面积	17003.63 公顷		国有面积	15250.82 公顷	
国家所有自然资源权属状况	所有权人	全民	自然状况	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	森林资源:1259.42 公顷 荒地资源:4.77 公顷 草原资源:90.65 公顷 湿地资源:122.70 公顷 水流资源:14200.07 公顷
	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	贵州省人民政府		其他类型及面积	1326.02 公顷

乌江干流开阳段单元面积 1291.58 公顷,国有面积 1248.85 公顷,森林资源 158.02 公顷、荒地资源 0.00 公顷、草原资源 20.72 公顷、湿地资源 46.03 公顷、水流资源 1012.46 公顷、其他类型 54.35 公顷;起于开阳县楠木渡镇谷阳村,流经宅吉乡、米坪乡、花梨镇,止于龙水乡和坪村;东至龙水乡和坪村,南至花梨镇高坪村,西至楠木渡镇谷阳村,北至宅吉乡保星村。

国务院授权贵州省人民政府代理行使所有权。如有异议,请在公告期内向贵州省自然资源厅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。

地 址:贵阳市中华北路 242 号省府 5 号楼

联系电话:0851-8689135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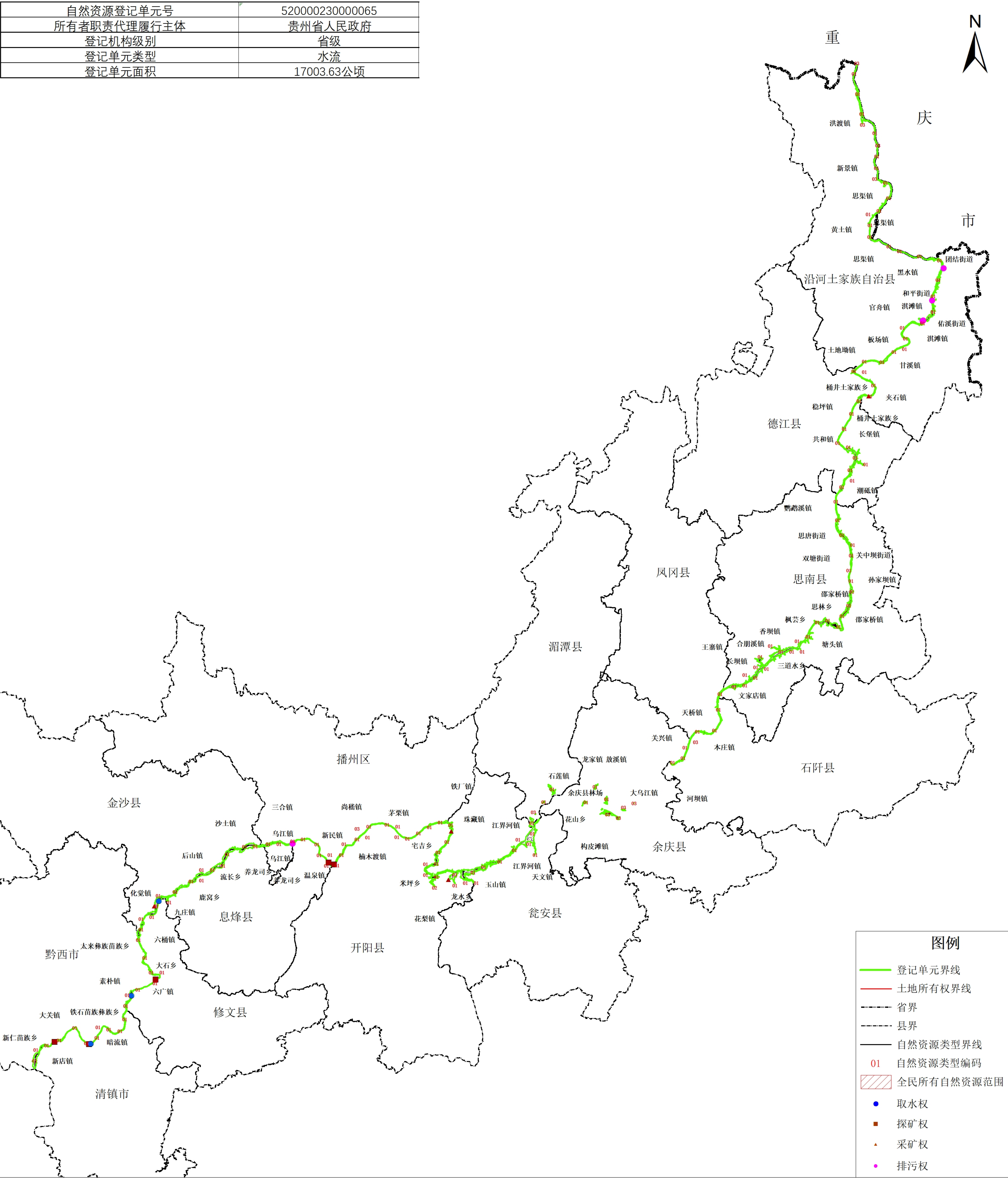
附 件:乌江干流登记单元示意图

乌江干流开阳段登记单元示意图(扫二维码查看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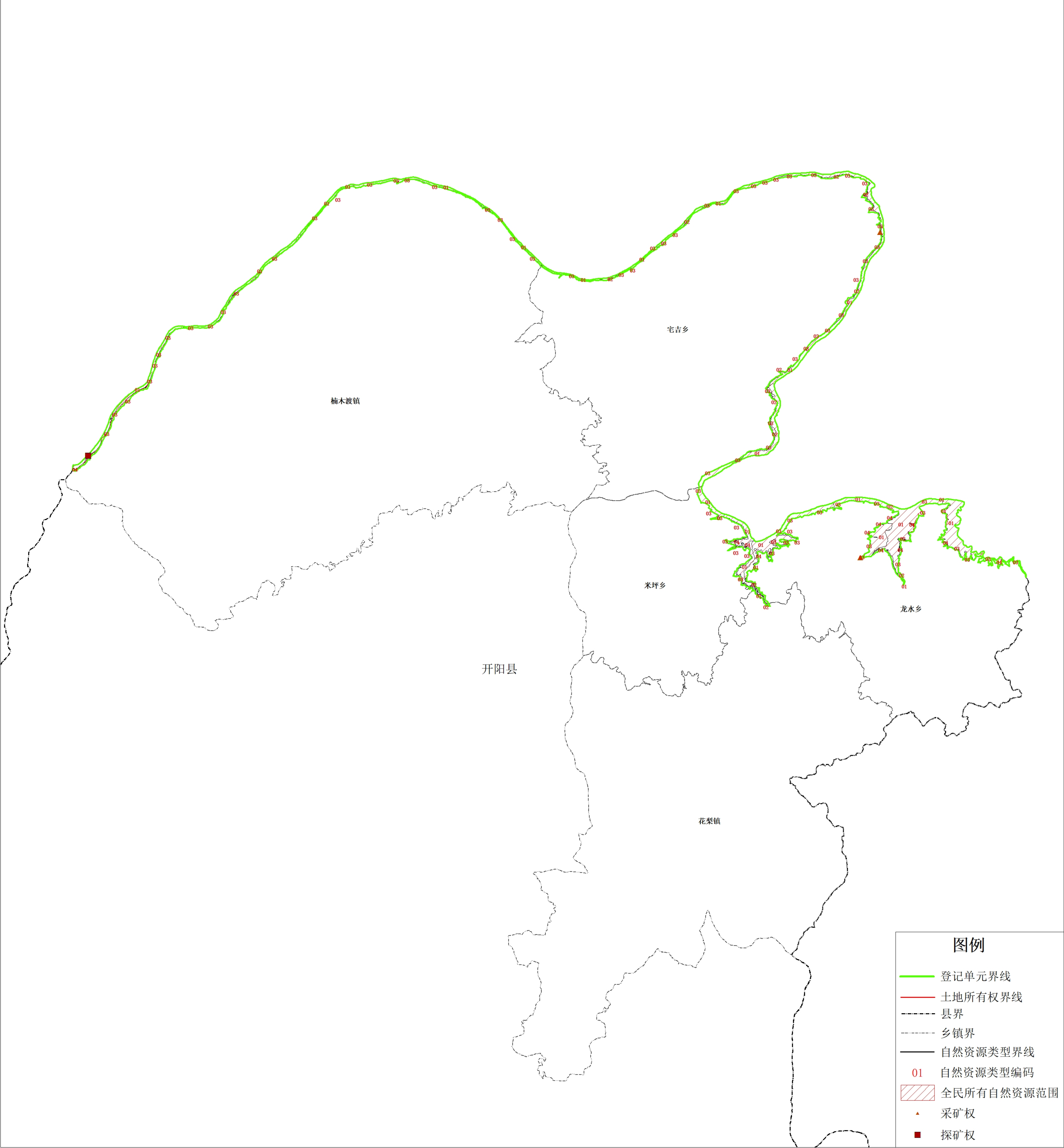
乌江干流登记单元示意图

自然资源登记单元号	520000230000065
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	贵州省人民政府
登记机构级别	省级
登记单元类型	水流
登记单元面积	17003.63公顷



乌江干流开阳段登记单元示意图

自然资源登记单元号	520000230000065
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	贵州省人民政府
登记机构级别	省级
登记单元类型	水流
登记单元面积	1291.58公顷



1:50,000